



尊敬的客户：
您好！
如果您有疑问，
请咨询营业厅工作人员
或拨打**95598**
服务热线。



网上国网



微信公众号



国家电网 你用电·我用心
STATE GRID Your Power Our Care



居民生活用电“一户多人口” 电价政策解读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1年7月修订



尊敬的电力客户：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居民阶梯电价“一户多人口”政策执行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浙发改价格函[2020]554号）和《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居民阶梯电价“一户多人口”政策执行等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浙发改价格函[2021]428号）精神，自2021年7月1日起实施居民生活用电“一户多人口”电价，特将有关情况告知如下：

第一部分 新电价有哪些新内容？

一、持本省公安部门核发的《居民户口簿》、《浙江省居住证》等在同一住址共同居住生活的居民用户（包括持其他本省合法长期居住证明的境外人士），累计人数满5人及以上可申请每户每月增加100千瓦时的阶梯电量基数，累计人数满7人及以上也可申请执行居民合表电价。

二、对户籍与实际居住地址不一致且无法办理我省居住证的“人户分离”人员，申请人（户主或房屋产权人）如能提供“人户分离”人员与用电户主为直系亲属的相关合法关系证明，并提供“人户分离”人员的有效身份证明，由“人户分离”人员签署《“人户分离”人口居住地址证明承诺书》，可享受我省现行的居民阶梯电价“一户多人口”政策。本条款仅适用于无法办理居住证的“人户分离”直系亲属办理，跨省、市、县（市）的流动人口申请办理“一户多人口”优惠用电业务时仍需提供公安部门颁发的居住证（含电子居住证）。

三、居民用户原则上以住宅为单位，一个房产证对应的住宅为一“户”。没有房产证明的，以供电企业为居民用户安装的电表（合表用户除外）为单位。

四、以上规定自2021年7月1日起执行。

注意事项：电网企业对申请人居住信息存疑或收到相关投诉举报后，以联系单形式提交属地发展改革等部门进行现场核实，7个工作日内反馈核实结果作为是否继续执行或取消“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的依据。

注明：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公婆、岳父母）、子女及其配偶、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及其配偶、曾祖父母、曾外祖父母。

第二部分 你问我答

一、什么是居民阶梯电价“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

为促进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引导居民合理、节约用电，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指导意见，结合我省实际，2012年7月起，我省开始执行现行的居民阶梯电价政策。2016年起，为照顾多人口家庭实际情况，出台了居民阶梯电价“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户籍人口满5人及以上的家庭，每户每月可申请增加100千瓦时的阶梯电量基数，户籍人口满7人及以上的家庭，也可申请执行居民合表电价。

二、居民阶梯电价“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如何扩大？

由原来“人户一致”的户籍居民，扩大为持《居民户口簿》及《浙江省居住证》（包括持本省其他合法长期居住证明的境外人士）在同一用电地址长期居住的居民，对户籍与实际居住地址不一致且无法办理我省居住证的“人户分离”人员，申请人（户主或房屋产权人）如能提供“人户分离”人员与用电户主为直系亲属的相关合法关系证明，并承诺实际居住在同一用电地址也在政策执行范围内。

三、“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如何申请办理？

2021年1月1日起，居民用户可至供电企业营业窗口申请办理，也可通过“浙江政务服务网”、“浙里办APP”、“网上国网APP”等线上渠道申请办理。

四、办理“一户多人口”业务需要携带哪些资料？

符合条件的居民用户，由用户房屋产权所有人或户口簿上人员向供电公司提出申请，申请材料包括：公安部门颁发的《居民户口簿》、《浙江省居住证》，房产证明原件，申请人身份证原件，以及用电户号。

此外，5人及以上人口中包含港澳台居民的，应提供该人员的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港澳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表；

5人及以上人口中包含外籍人士的，应提供该人员护照、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或有效期半年及以上的外人居留许可）、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表；

5人及以上人口中包含军人的，应提供军官证及军队师（旅）级以上单位政治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

包含拆迁户的，还应提供政府相应部门的拆迁证明；包含房屋产权人为公司产权（非自然人产权）的，应提供房屋产权证、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联系电话等证明材料。

5人及以上人口中包含“人户分离”人员的，应提供其与用电户主为直系亲属相关合法关系证明，包括出生证、结婚证、劳动人事局盖章的人事档案、户口迁出后能体现直系亲属关系的原户口簿、属地公安部门开具的证明盖章件，其中公安证明文件需包含申请人姓名、身份证号、直系亲属关系等关键信息。



五、“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审核通过后何时生效？有效期多久？

居民阶梯电价“一户多人口”政策自审核通过后当月起生效执行，有效期为24个月。

六、“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到期后是否会自动续签？

不会自动续签，客户应在到期前2个月内到属地供电营业网点或通过网上国网APP等渠道办理续期手续；逾期未办理的，该用户“一户多人口”政策自动取消，用户恢复执行普通居民“一户一表”阶梯电价，如后续仍符合政策执行条件的，需重新提交“一户多人口”认定申请。

七、到期后再来办理，续期前优惠是否可以补充享受？

不会补充享受，自办理当月起生效，有效期24个月。

八、一个身份证号是否可以多人享受“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

不可以，一个有效身份证号只能在一个用电户下享受居民“一户多人口”阶梯用电政策。若出现身份证号重复情况，由重复的当事人决定享受优惠的用电户。

九、户主变更后，该用电户是否可继续享受“一户多人口”优惠？

不可继续享受，原户主执行“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方式的，应同时进行阶梯清算。新用户符合“一户多人口”阶梯用电政策的，需重新提交认定申请。

十、7人及以上“一户多人口”优惠电价方案选定后，是否可随时变更？

符合7人及以上“一户多人口”政策的客户，一旦选择执行居民合表电价或每月增加100千瓦时阶梯电量基数两种方案中其中一种的，2年内不可再变更为另外一种。

十一、年中申请办理“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的，如何计算？

“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自业务办理当月起生效，第一档阶梯电量基数增加值按当年剩余月份数乘以100千瓦时。

十二、我妈妈房子在拱墅区，我家在西湖区，我妈妈来帮我带小孩长期住在一起，是否可以办理？

如经核实确实属于对户籍与实际居住地址不一致且无法办理我省居住证的“人户分离”人员，提供其与用电户主为直系亲属相关合法关系证明，并签署《“人户分离”人口居住地址证明承诺书》后可以予以办理。

十三、我是房东，我家房子有10个人一起租住，是否可以办理？

如果您家是居民住房，居住在您家的租户提供的《浙江省居住证》原件和居住证关联地址证明，如租赁协议原件等，且居住人数满足“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要求的，即可由您本人申请办理。

十四、享受“一户多人口”政策的居民人口数量发生变化时，应如何办理？还能继续享受优惠吗？

视不同情况办理。已在供电公司办理“一户多人口”的居民用户，同一住址共同居住生活的居民人数增加或减少时，应及时携带已变更的户口簿等居住证明原件、居民身份证等资料至属地供电营业网点或通过网上国网APP办理相关变更手续。符合7人及以上“一户多人口”政策的居民用户，居民人数减少至5或6人后仍可继续享受“一户多人口”优惠政策，如原先执行居民合表电价的，应申请改为每月增加100千瓦时阶梯电量基数的政策。实际人口减少至5人以下时，从申请变更的次月起调减阶梯电量基数，改为普通居民“一户一表”阶梯电价。供电公司通过政府大数据平台不定期获取政府相关部门数据，当发现执行“一户多人口”政策的居民用户同一住址人数变化不符合条件时，可告知用户后直接办理变更手续，无需用户申请，次月生效。

十五、过户后新用户当年阶梯电量基数如何清算？

执行居民阶梯电价“一户多人口”政策的用户办理过户时按月进行阶梯清算，新用户默认执行普通居民“一户一表”阶梯电价，如新用户满足“一户多人口”政策执行条件的，需由新用户按照规定程序重新提交认定申请办理。

十六、“社会救助对象”和“一户多人口”两个优惠政策能否同时享受？

如果您满足“社会救助对象”用电优惠政策享受条件，同时又满足居民阶梯电价“一户多人口”政策要求，可同时享受两项优惠电价政策。



第三部分 典型算例

一、电价标准

家庭人口 5人以下	项目	年用电量		
	年阶梯第一档电量标准	2760千瓦时及以下 (230×12) 其中2021年供售同期调整为2990千瓦时及以下 (230×13)		
	年阶梯第二档电量标准	2761-4800千瓦时 (400×12) 其中2021年供售同期调整为2991-5200千瓦时 (400×13)		
	年阶梯第三档电量标准	4801千瓦时及以上 其中2021年供售同期调整为5201千瓦时及以上		
家庭人口 5人及以上 (申请执行)	项目	年用电量		
	申请月起增加第一档电量标准	自办理当月(含)起至当年12月份止的剩余月份数×100度		
家庭人口 7人及以上 (选择执行)	合表用电	0.558		
分档电价标准	项目	各档电价标准(元/千瓦时)		
		非峰谷电价	峰谷电价	
			峰电价	谷电价
	第一档基础电价	0.538	0.568	0.288
	第二档加价(加价一)	0.05		
第三档加价(加价二)	0.30			

注:

(1) 执行“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的用户，是否执行峰谷电价可由用户自行选择；执行“一户多人口”合表电价的用户，不执行峰谷电价。

(2) 低压居民用户涉及2021年供售同期调整，5人及以上执行“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政策的用户，全年共计增加第一档电量标准 $100 \times 13 = 1300$ 千瓦时，即年阶梯第一档电量标准为4290千瓦时及以下，第二档电量标准为4291-6500千瓦时。

二、典型算例

典型算例1：非峰谷客户“一户多人口”阶梯电量基数调整的电费计算。

某执行非峰谷电价“一户一表”低压居民客户，家庭常住人口为5人，抄表例日为每月月末24时，发行日为次日2日，1月起每个月用电量如下表，该客户于2021年2月15日来营业网点办理“一户多人口”阶梯电量基数调整申请，请计算每个月的电费。

用电周期	总用电量	备注
1月1日-1月31日	2800	供售同期1月31日24时抄表，2月2日发行
2月1日-2月28日	1200	15日申请阶梯调整

计算要点:

“一户多人口”阶梯电量基数调整申请办理后，自办理当月起调整阶梯电量基数，该算例中第一档电量指标增加 $11 \times 100 = 1100$ 度。

计算过程:

1) 2月2日发行电费:

基础电费: $2800 \times 0.538 = 1506.4$ 元

加价一: $(2800 - 2760) \times 0.05 = 40 \times 0.05 = 2$ 元

加价二为0

本月合计电费: $1506.4 + 2 + 0 = 1508.4$ 元

当月止剩余第一档电量指标0度、第二档电量指标 $2040 - 40 = 2000$ 度。

2) 2月15日:

客户当月申请“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第一档电量指标增加 $11 \times 100 = 1100$ 度，故当月止剩余第一档指标增加为 $0 + 1100 = 110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2000度。

3) 3月2日发行电费:

基础电费: $1200 \times 0.538 = 645.6$ 元

加价一电费: $(1200 - 1100) \times 0.05 = 100 \times 0.05 = 5$ 元

加价二电费: 0

本月合计电费: $645.6 + 5 + 0 = 650.6$ 元

当月止剩余第一档电量指标0度、第二档电量指标 $2000 - 100 = 1900$ 度。

**典型算例2：峰谷客户“一户多人口”阶梯电量基数调整的电费计算。**

某执行峰谷电价普通“一户一表”低压居民客户，家庭常住人口为5人，抄表例日为每月月末24时，发行日为次日2日，1月起每个月用电量如下表，该客户于2021年2月15日来营业网点办理“一户多人口”阶梯电量基数调整申请，请计算每个月的电费。

用电周期	总用电量	峰电量	谷电量	备注
1月1日-1月31日	2270	1270	1000	供售同期1月31日24时抄表，2月2日发行
2月1日-2月28日	1800	1200	600	15日申请阶梯调整

计算要点：

峰谷电价客户阶梯电量基数调整的电费计算方式与非峰谷电价客户类似，计算基础电费时按照峰谷用电量和峰谷电价分别计算峰谷电费。“一户多人口”阶梯电量基数调整申请办理后，自办理当月起调整阶梯电量基数，该算例中第一档电量指标增加 $11 \times 100 = 1100$ 度。

1) 2月2日发行电费：

高峰基础电费： $1270 \times 0.568 = 721.36$ 元

低谷基础电费： $1000 \times 0.288 = 288$ 元

加价一电费：0元

加价二电费：0元

本月合计电费： $721.36 + 288 = 1009.36$ 元

当月止剩余一档电量指标 $2760 - 2270 = 49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2040度

2) 2月15日：

客户当月申请“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一档电量指标增加 $11 \times 100 = 1100$ 度，故当月止剩余一档指标增加为 $490 + 1100 = 159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2040度。

3) 3月2日发行电费：

高峰基础电费： $1200 \times 0.568 = 681.6$ 元

低谷基础电费： $600 \times 0.288 = 172.8$ 元

加价一电费： $(1800 - 1590) \times 0.05 = 210 \times 0.05 = 10.5$ 元

加价二电费：0元

本月合计电费： $681.6 + 172.8 + 10.5 = 864.9$ 元

当月止剩余一档电量指标0度、第二档电量指标 $2040 - 210 = 1830$ 度

典型算例3：申请“一户多人口”政策合表电价的电费计算。

某执行峰谷电价普通“一户一表”低压居民客户，家庭常住人口为7人，抄表例日为每月月末24时，发行日为次日4日，1月起每个月用电量如下表，该客户于2021年2月25日来营业网点办理“一户多人口”政策合表电价调整申请，请计算每个月的电费。

用电周期	总用电量	峰电量	谷电量	备注
1月1日-1月31日	1300	1000	300	供售同期1月31日24时抄表，2月4日发行
2月1日-2月25日	900	600	300	2月25日变更特抄
2月25日-2月28日	200	/	/	供售同期2月28日24时抄表，3月4日发行
3月1日-3月31日	1500	/	/	供售同期3月31日24时抄表，4月4日发行

计算要点：

1) 客户申请“一户多人口”政策合表电价，自办理生效后变更为合表电价，当月变更前特抄的用电量根据当年实际用电月份折算分档电量标准后，对变更前的当年电费进行重新计算，多退少补。2) 当年实际用电月份折算分档电量，该算例中变更前按2个月折算，即一档电量指标： $2 \times 230 = 46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 $2 \times 170 = 340$ 度。

计算过程：**1) 2月4日发行电费：**

高峰基础电费： $1000 \times 0.568 = 568$ 元

低谷基础电费： $300 \times 0.288 = 86.4$ 元

加价一、加价二电费均为0

本月合计电费： $568 + 86.4 + 0 + 0 = 654.4$ 元

当月止剩余一档电量指标 $2760 - 1300 = 146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2040度



2) 3月4日发行电费:

合表电价调整申请后, 该客户实际应享受的分档电量标准为:

第一档电量指标: $230 \times 2 = 460$ 度

第二档电量指标: $170 \times 2 = 340$ 度

实际已结算的指标为:

第一档电量指标: 1300度

第二档电量指标: 0度

2月25特抄变更清算电费:

高峰基础电费: $600 \times 0.568 = 340.8$ 元

低谷基础电费: $300 \times 0.288 = 86.4$ 元

清算加价一电费: $340 \times 0.05 = 17$ 元

清算加价二电费: $(1300 + 900 - 400 \times 2) \times 0.3 = 420$ 元

本次变更清算电费: $340.8 + 86.4 + 17 + 420 = 864.2$ 元

变更后执行合表电价的电量电费: $200 \times 0.558 = 111.6$ 元

本月合计电费: $864.2 + 111.6 = 975.8$ 元

3) 4月4日发行电费:

本月合计电费: $1500 \times 0.558 = 837$ 元

计算要点:

执行合表电价的客户申请调整为“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 自办理生效后变更为“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 按变更后实际用电月份调整阶梯电量基数, 该算例中按6个月折算, 即第一档电量指标为 $6 \times 330 = 1980$ 度, 第二档电量指标为: $6 \times 170 = 1020$ 度。

1) 2022年8月2日发行电费:

变更前电费:

变更特抄电量1000度, 按合表电价计算。

$1000 \times 0.558 = 558$ 元

变更后电费:

基础电费: $300 \times 0.538 = 161.4$ 元

加价一、加价二电费均为0

当月止剩余第一档电量指标 $1980 - 300 = 168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1020度

本月合计电费: $558 + 161.4 = 719.4$ 元

2) 2022年9月2日发行电费:

基础电费: $1200 \times 0.538 = 645.6$ 元

加价一、加价二电费均为0

本月合计电费: $645.6 + 0 = 645.6$ 元

当月止剩余第一档电量指标 $1680 - 1200 = 48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1020度

典型算例4: 合表电价调整为“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的电费计算。

某原执行“一户多人口”政策合表电价的客户, 抄表例日为月末24时, 发行日为次月2日, 该客户家庭人口减少至6人后, 于2022年7月25日办理“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调整申请且不开通峰谷, 2022年7月起每个月用电量如下表, 请计算每个月的电费。

用电周期	总用电量	备注
7月1日-7月25日	1000	7月25日变更特抄
7月25日-7月31日	300	7月31日24时抄表, 8月2日发行
8月1日-8月31日	1200	8月31日24时抄表, 9月2日发行

典型算例5: “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调整为合表电价的电费计算。

某执行非峰谷电价“一户多人口”低压居民客户, 2022年2月份起家庭常住人口由5人增加到7人, 抄表例日为月末24时, 发行日为次月4日, 2022年1月起每个月用电量如下表, 该客户于2022年2月25日来营业网点办理“一户多人口”合表电价调整申请, 请计算每个月的电费。

用电周期	总用电量	备注
1月1日-1月31日	1300	1月31日24时抄表, 2月4日发行
2月1日-2月25日	900	2月25日变更特抄
2月25日-2月28日	200	2月28日24时抄表, 3月4日发行



计算要点:

1) “一户多人口”客户申请合表电价，自办理生效后变更为合表电价，当月变更前特抄的用电量根据当年实际用电月份折算分档电量标准后，对变更前的当年电费进行重新计算，多退少补。2) 当年实际用电月份折算分档电量，该算例中按2个月折算，即第一档电量指标： $2 \times 330 = 66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 $2 \times 170 = 340$ 度。

计算过程:

1) 2022年2月4日发行电费:

基础电费： $1300 \times 0.538 = 699.4$ 元

加价一、加价二电费均为0

本月合计电费： $699.4 + 0 + 0 = 699.4$ 元

当月止剩余第一档电量指标 $3960 - 1300 = 266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 $2040 - 0 = 2040$ 度

2) 2022年3月4日发行电费:

申请合表电价生效后，该客户实际应享受的分档电量标准为：

第一档电量指标： $2 \times 330 = 660$ 度

第二档电量指标： $2 \times 170 = 340$ 度

实际已结算的指标为：

第一档电量指标：1300度

第二档电量指标：0度

故特抄清算电费为：

基础电费： $900 \times 0.538 = 484.2$ 元

加价一电费： $340 \times 0.05 = 17$ 元

加价二电费： $(1300 + 900 - (400 + 100) \times 2) \times 0.3 = 360$ 元

本次特抄清算电费为： $484.2 + 17 + 360 = 861.2$ 元

变更后执行合表电价：

$200 \times 0.558 = 111.6$ 元

本月总合计电费： $861.2 + 111.6 = 972.8$ 元

典型算例6：“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用户过户电费计算。

某执行“一户多人口”阶梯电价的用户于2022年2月26日申请过户，抄表例日为月末24时，发行日为次月2日，该客户2022年1月起每个月用电量如下表，请计算每个月的电费。

用电周期	总用电量	备注
1月1日-1月31日	1300	1月31日24时抄表，2月2日发行
2月1日-2月26日	900	2月26日过户特抄电费
2月26日-2月28日	100	2月28日24时抄表，3月2日发行

计算要点:

“一户多人口”用户过户，须进行电费清算，按照实际使用月份折算阶梯指标；过户后新用户恢复执行普通“一户一表”电价政策。

1) 2022年2月2日发行电费:

基础电费： $1300 \times 0.538 = 699.4$ 元

加价一、加价二电费均为0

本月合计电费： $699.4 + 0 + 0 = 699.4$ 元

当月止剩余第一档电量指标 $3960 - 1300 = 2660$ 度、第二档电量指标2040度

2) 2022年2月26日过户特抄电费:

该客户实际应享受的分档电量标准为：

第一档电量指标： $2 \times 330 = 660$ 度

第二档电量指标： $2 \times 170 = 340$ 度

实际已结算的指标为：

第一档电量指标：1300度

第二档电量指标：0度



2月26日过户特抄

基础电费：900×0.538=484.2元

清算加价一：340×0.05=17元

清算加价二：(900+1300-(400+100)×2) ×0.3=360元

合计电费：484.2+17+360=861.2元

3) 2022年3月2日过户后新用户发行电费：

过户后新用户实际应享受的分档电量标准为：

第一档电量指标：11×230=2530度

第二档电量指标：11×170=1870度

基础电费：100×0.538=53.8元

加价一、加价二电费均为0

本月合计电费：53.8+0+0=53.8元

当月止剩余第一档电量指标2530-100=2430度、第二档电量指标1870度

计算要点：

“一户多人口”用户过户，须进行电费清算；过户后新用户恢复执行“一户一表”电价政策。

1) 2022年2月2日发行电费：

执行合表电价：1000*0.558=558元

2) 2022年2月26日过户特抄电费：

执行合表电价：900*0.558= 502.2元

3) 2022年3月2日过户后新用户发行电费：

过户后新用户实际应享受的分档电量标准为：

第一档电量指标：11×230=2530度

第二档电量指标：11×170=1870度

基础电费：100×0.538=53.8元

加价一、加价二电费均为0

本月合计电费：53.8 +0+0=53.8元

当月止剩余第一档电量指标2530-100=2430度、第二档电量指标1870度

典型算例7“一户多人口”合表电价用户过户电费计算。

某执行“一户多人口”合表电价的用户于2022年2月26日申请过户，过户后新用户选择非峰谷电价。该户抄表例日为月末24时，发行日为次月2日，该客户2022年1月起每个月用电量如下表，请计算每个月的电费。

用电周期	总用电量	备注
1月1日-1月31日	1000	1月31日24时抄表，2月2日发行
2月1日-2月26日	900	2月26日过户特抄电费
2月26日-2月28日	100	2月28日24时抄表，3月2日发行